

证券代码：430139

证券简称：华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9

##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7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相关规定，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在2014年4月以每股人民币5元发行1100万股普通股，共计募集资金5,500.00万元。上述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分别于2014年3月19日、

2014年4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募集资金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4年5月12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14)第2055号验资报告。2014年5月30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4]641号《关于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二）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实际募集资金	55,000,000.00
2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519,832.58
3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3,257,565.33
4	本年度金额	1,262,267.25
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9,519,832.58
6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0.00
7	本年度金额	59,519,832.58
8	等于：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在2014年3月19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纳入专户管理的议案》，自行对募集资金的监管规定如下：募集资金由公司财务部设立专户负责日常管理，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日常监督和相关信息披露；专户不作其它用途，资金经董事会批准可一次性或分批次投入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审批、决策应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如需变更使用用途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与银行、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21）。

##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账户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张江支行	31001523211056000429-0002	0.00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用途为用于公司集成电路测试基地的建设及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公司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提高了公司的资金实力，降低了公司资产负债率，加快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5,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4,519,832.58
募集资金净额	59,519,832.58
二、募集资金使用	
1、集成电路测试技术研发中心和测试基地建设（一期高端测试平台）及厂房改造	53,274,133.00
2、流动资金	6,245,699.58
募集资金使用合计金额	59,519,832.58
三、募集资金余额	0.00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真实、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